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0年06月30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并于同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的相关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各人员简历见相关决议公告）：

一、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1、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杨泽声先生

非独立董事：杨泽声先生、陈沛欣先生、Hollis Li 先生

独立董事：杜兴强先生、肖伟先生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中无职工代表担任董事。

2、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监事会主席：陈培堃先生

股东代表监事：陈培堃先生、程昕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王雅琦女士

王雅琦女士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1、审计委员会：委员为杜兴强先生、肖伟先生、陈沛欣先生，其中杜兴强先生为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委员为肖伟先生、杜兴强先生、杨泽声先生，其中肖伟先生为主任委员；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为肖伟先生、杜兴强先生、杨泽声先生，其中肖伟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总经理：Hollis Li 先生

副总经理：李臻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臻先生

财务负责人：胡春华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黄婉香女士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管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董事会秘书李臻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黄婉香女士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四、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李臻 | 黄婉香 |
| 联系地址 |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808号 | 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舩山南路808号 |
| 电话 | 0592-5676875 | 0592-5676875 |
| 传真 | 0592-5626612 | 0592-5626612 |
| 电子信箱 | James_Li@motic-electric.com | flora_huang@motic-electric.com |

五、第三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和离任情况

1、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蔡庆辉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培堃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在公司担任监事会

主席一职；

3、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章光伟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继续在全资子公司麦克奥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4、第三届监事会监事陈足龙先生换届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离任后继续在公司担任工艺部经理；

5、第三届董事会副总经理 SHER HOCK GUAN 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继续在子公司能源科技事业部担任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离任的蔡庆辉先生、陈培堃先生、章光伟先生、陈足龙先生及 SHER HOCK GUAN 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离任后以上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仍将遵守任职时的承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上述离任人员在任期内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麦克奥迪（厦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7月01日